游园和节点绿化养护协议书（2025.8.1-2026.7.31）

合同编号：XRQN-2025GC-27-01

甲方：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州市高港区）电子信息产业园管理办公室

乙方：泰州鑫润园艺有限公司

为确保电子信息产业园游园和节点绿化养护质量及双方的权利义务，按照《民法典》和游园、节点绿化清洁要求，为明确甲方和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养护范围、面积、行道树数量、时间

1.养护地点：电子信息产业园。

2.绿化养护面积：约46.2万平方米（详见附件《游园和节点绿化养护明细表》）。

3.养护时间：2025.8.1-2026.7.31。

二、养护价格及付款方式

1.游园和节点绿化养护单价均为4.4元/平方米*年。

2.如2025年8月1日之后新移交养护的游园或节点绿化，养护费按4.4元/平方米*年执行，养护数量以移交单为准，养护费自移交之日开始计算。

3.养护符合要求，经甲方、监理单位验收合格，经审计后按审定价付清。

三、养护标准及要求

1.养护标准

（1）做到及时浇水、排涝、修剪、治虫、施肥、抗旱等，保证绿化效果和绿化苗木正常生长。

（2）乔木树冠基本完整，主侧枝、分枝均匀，枝干生长正常，无明显枯死枝、断枝、脚芽，无病虫害。

（3）草坪生长旺盛、草根不裸露，常年无秃班，生长季节叶色浓绿不枯黄，无病虫患害、无杂草，修剪及时，修剪高度符合要求。

（4）绿篱、色块生长旺盛，叶色浓绿茂密、无卷叶、黄叶（生长季节），无病虫害，枝干健壮，无大面积缺株、倒伏，无枯枝、死枝，花朵繁茂，出现残花即清理，无各类杂草等垃圾杂物。修剪整枝，边缘线清晰、成形、成片块状。

2.养护要求

（1）乙方要切实制订养护管理责任制，建立完整的绿化台账制度，月度养护计划及养护作业应按时记录。

（2）精心养护，确保苗木长势旺盛，定期施肥，肥料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加强责任范围内绿地保护，严禁他人埋坟立碑、堆放杂物、扒翻种植、晾晒谷物或改变绿地用途，一旦发现绿地被侵占，应及时制止。

（4）乙方在养护过程中收集的杂草、枯枝、枯叶要安排人员集中处理，不得堆放在绿化带中或者进行焚烧。修剪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作业时要及时进行清扫，保持道路整洁。

（5）绿地积水应及时排水，干旱季节应采取抗旱措施，增加浇水次数；冬季及时刷白，保持绿化整洁美观。

（6）乙方如不认真履行养护合同，不能及时完成养护工作任务，且达不到规定的养护标准，经监理监督、甲方告诫仍整改不力，甲方有权依据考核办法安排第三方进行养护。乙方责任期内树木死亡超过养护合同限额的部分，必须在合适的季节以同品种规格苗木及时补栽，如不按规定补栽，甲方有权另行安排补栽。采取上述措施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在养护工程款中扣除。

（7）养护所需水电及用具由乙方自行解决，养护期间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矛盾问题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

四、养护费用和验收程序

1.合同价格：暂定总价为人民币贰佰零叁万零柒佰陆拾柒圆整（¥2030767），经审计后的审定价为最终结算价。

2.到养护期满，经监理初验、甲方认可后，在一星期内进行验收。

五、其它事项

1.协议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议无法解决的，任一方可向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协议由双方盖章及代表签字生效；双方代表签字确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认的现场签证作为本协议附加条款，同样具法律效力。

3.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签字生效，各执叁份，具同等效力。

附件：《游园和节点绿化养护明细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日期：2025.8.12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表：

游园和节点绿化养护明细表

序号	地点	面积（平方米）	单价（元/平方米*年）	养护费	备注
1	吴陵路与祥龙路西北角	3109.88	4.4	13683.47	
2	吴陵南路与海仑路东北角	4261.28	4.4	18749.63	
3	永定西路加油站、游园、纬创路	43271.05	4.4	190392.62	
4	鲍徐游园	3229.9	4.4	14211.56	
5	巨腾游园北侧草坪	5265	4.4	23166	
6	梅兰路梅兰花苑南侧	1576	4.4	6934.4	
7	可利西门南侧草坪	7350	4.4	32340	
8	泰和名府北侧	2208	4.4	9715.2	
9	双寿河两侧绿化	17953	4.4	78993.2	
10	济川路与吴陵路北侧游园	30465	4.4	134046	
11	吴陵路与凤凰路交叉口景观工程	2475.8	4.4	10893.52	
12	龙凤家园对面草坪	1200	4.4	5280	
13	扬子港两侧绿化（河北、河南）	15533.17	4.4	68345.95	
14	永定路综保区标识牌节点	1856.69	4.4	8169.44	
15	茂御酒店南门（周山河路到西转盘）	3777.2	4.4	16619.68	
16	泰州祥龙家园二期北侧	11015	4.4	48466	
17	鲍九路西侧	889	4.4	3911.6	
18	中石桥河西侧绿化	5451.9	4.4	23988.36	
19	可利西门北侧	6958.18	4.4	30615.99	
20	海军大道南官河桥下绿化	1928.93	4.4	8487.29	
21	吴陵南路安方电力西侧	5397.64	4.4	23749.62	
22	鹏举路人民路交叉口南侧	2323	4.4	10221.2	
23	吴州南路与梅兰西路交叉口	6654	4.4	29277.6	
24	纬创路东侧	6309	4.4	27759.6	
25	可胜支路南侧绿化工程	1844	4.4	8113.6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表：

游园和节点绿化养护明细表

序号	地点	面积（平方米）	单价（元/平方米*年）	养护费	备注
26	无量寺路绿化工程	1476	4.4	6494.4	
27	海仑路停车场绿化工程	6278	4.4	27623.2	
28	祥龙家园西门南侧绿化工程	1211	4.4	5328.4	
29	梅兰花园北侧绿化工程	1362	4.4	5992.8	
30	梅兰西路南官河绿化提档升级工程	10224	4.4	44985.6	
31	普济路及东侧支路绿化工程	1537.03	4.4	6762.93	
32	济川西路与长江大道交叉口绿化改造工程	5518.36	4.4	24280.78	
33	狮子河北侧绿化恢复工程	2269.9	4.4	9987.56	
34	乐余大桥两侧绿化栽植工程	2964.4	4.4	13043.36	
35	可胜西侧绿化工程（部分）	1418	4.4	6239.2	
36	新华路停车场绿化工程	9933.9	4.4	43709.16	
37	经济开发区2号路游园景观绿化工程	24661.39	4.4	108510.12	
38	328国道小树林（车管所-济川路）	42835.86	4.4	188477.78	
39	天虹路停车场绿化工程	176.33	4.4	775.85	
40	无量寺路南侧绿化工程	3585.1	4.4	15774.44	
41	海仑路停车场绿化改造工程	4996	4.4	21982.4	
42	永定路两侧绿化	55819.25	4.4	245604.7	
43	祥泰路天桥西南侧绿化	2025.6	4.4	8912.64	2024.1新增
44	创美产业园绿化	18862	4.4	82992.8	2024.1新增
45	吴陵路东侧高港路北侧和李庄支路北侧绿化	8338.45	4.4	36689.18	2024.5新增
46	蓝思三园东侧绿化	5421.1	4.4	23852.84	2024.11新增
47	祥龙路长顺产业园北侧绿化	8037.7	4.4	35365.88	2024.12新增
48	永定路西段（泰州大道-长江大道）地面绿化	43084	4.4	189569.6	
49	预估2025年新增移交	7200	4.4	31680	
	总计	**461538**		**2030767**	

扫描全能王 创建